

十二年血漏婦人得醫治

路加福音 8:40-48

莊劉真光 師母

前言

路加福音 8:40-56 記載了兩個事件,但這兩個事件其實是交織在一起的.就歷史性而言,這兩件事是同時發生的.當管會堂的睚魯請求耶穌到他家裏去醫治他快死的女兒,耶穌應允了他與他同去的時候,半途卻遇見一個患血漏的婦人來尋求耶穌的醫治.這件事使他們的行程被耽延,以致他們到達睚魯家之前,睚魯的女兒已經死了.然而就文學技巧而言,這是一種叫做「三明治情節安排」的技巧.目的是要讀者注意這兩個事件之間的平行處,表明這兩個分別的事件具有共同的要點.並且使穿插在一起的兩個事件可以相互提供解釋,相互加強.

因此在路加福音 8:40-56 這段經文中:

- 患血漏的婦人得醫治,就預期接下來更大的神蹟,睚魯的女兒將被從死裏活過來.
- 患血漏婦人的「信心」與睚魯的「信心」是平行的.並且她的信心成為睚魯的模範.

I. 管會堂的人之請求(路 8:40-42a)

1. 場景 (8:40)

2. 睚魯來請求耶穌醫治他的女兒(8:41-42a)

- A. 有一個人名叫睚魯,他是管會堂的(8:41a)
- B. 他俯伏在耶穌腳前,求耶穌到他家裏去,以及原因(8:41b-42).

II. 患血漏婦人之得醫治(路 8:42b-48)

1. 場景 (8:42b)

2. 有一個女人,患了十二年血漏,不能被任何人醫治(8:43)

3. 她作出的行動:來到耶穌的背後,摸耶穌外衣的邊緣/縫子(8:44a)

4. 產生的結果:「立刻」她的血漏止住了(8:44b)

5. 耶穌的反應(8:45-46)

- A. 耶穌的問題與人的回應(8:45)
- B. 耶穌顯明祂的無所不知(8:46)

6. 這個患血漏婦人的回應(8:47)

7. 末了,耶穌向患血漏婦人之宣告(8:48)

- A. 耶穌首先稱呼她為「女兒」
- B. 其次,耶穌說:「你的信心拯救了你」
- C. 末了,耶穌說:「平安地去吧!」

III. 屬靈真理的原則

1. 這是繼續在路加福音中,耶穌對於「婦女與社會上邊緣人士」的「關心與憐憫」這個主題.

2. 基督論

- A. 耶穌有權柄與能力醫治疾病,祂是掌管疾病的主.
- B. 耶穌醫治的大能不但能夠醫治身體的疾病,同時祂也能夠提供屬靈的醫治.祂要人得著更重要的屬靈的拯救(路 5:17-26;8:43-48)

3. 門徒訓練:「信心」的重要性

患血漏的婦人之「信心」使她經歷身體與屬靈的得醫治.她對耶穌的「信心」成為門徒的榜樣:當她盡了一切人的努力與方法都不能使她得醫治,處於完全絕望的情況中,她卻能夠全心相信和信靠耶穌的能力使她得醫治.不但如此,她還公開承認她對耶穌的「信心」,並為她所經歷的耶穌醫治的大能作見證.這種完全「以耶穌為中心」的信心,正是神所要求的信心,並且這樣的「信心」是使人得著屬靈拯救的「信心」.「信心」是得享神救贖恩典的必要條件.

4. 新約中平行的教導

- A. 關於「信心」與「病得醫治」- 雅 5:14-18.
- B. 關於「信心」與「屬靈的得拯救」- 弗 2:8-9.

討論問題:

1. 你是否只關心身體的得醫治,卻不更加關心屬靈的得醫治?
2. 請省察自己對神/耶穌的「信心」是否使你經歷神的大能與拯救?使你有能力勝過各樣的試探,困苦,患難,逼迫...等,正如使徒保羅所經歷的 - 林後 1:8-10;4:7-9;提後 3:11.